

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下午3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童贵云先生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江苏骏伟精密部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5%股权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全资子公司广州顺威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顺威新能源”）拟使用人民币48,750万元收购江苏骏伟精密部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骏伟”）75%股权，交易金额是以目标公司经评估的结果为基础，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。本次收购符合公司发展规划，有利于完善公司产业布局，有助于公司中长期发展。本次收购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收购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收购江苏骏伟精密部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5%股权的

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顺威新能源的业务发展需求，结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策略，公司拟使用人民币 11,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顺威新能源进行增资并完成注册资本实缴。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主要是用于收购江苏骏伟 75%股权。增资完成后，顺威新能源的注册资本将从人民币 10,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21,000 万元。公司仍持有顺威新能源 100%股权。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，不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审议程序合法、有效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月13日